

广东省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汕交基函〔2018〕368号

转发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高速公路材料 供应行为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
市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

现将省交通运输厅《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高速公路材料供应行为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交〔2018〕3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